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学术专栏](#) >> [党的建设](#)

## 构建和谐社会：政府工作报告的突出内容

发布日期：2005/03/28 提供单位：党史党建教研室

范伟

温家宝总理在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用较大篇幅阐述了发展社会事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问题。他指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大力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快社会事业发展；着力解决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突出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根据温家宝总理的阐述，发展社会事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当前的主要任务是：

一是大力发展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主要包括：加快科技改革和发展；切实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加快卫生事业改革和发展；继续做好人口发展战略研究工作；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加强各类型、多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二是进一步做好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主要内容有：继续实行积极的就业政策；加快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继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特别是中低收入者收入；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高度重视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

三是加强民主法制建设，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当前重点是，积极稳妥地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进步；高度重视社会稳定工作；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等等。

政府工作报告在部署上述各项任务时，都结合实际提出了“含金量”很高的具体安排，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值得注意的是，报告把加强民主法制建设作为和谐社会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加以阐述，抓住了问题的核心，体现了着眼当前又意在深远的战略部署。

自去年9月党十六届四中全会第一次提出以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问题在全社会产生了较大反响。这一重大理论创新，使我们党关于现代化建设的总体思路，由过去的经济、政治、文化三位一体，拓展为包括社会建设在内的四位一体，标志着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认识的深化。理论的创新在于解决现实的问题，理论的价值也全在于应用。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工作部署，既体现了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认识的深化，同时突出了当前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工作重点，抓住了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核心问题，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指明了现实途径。

信息来源：学习时报

本信息共浏览：**480**次

[\[ 设为首页 \]](#) [\[ 加入收藏 \]](#) [\[ 打印文本 \]](#) [关闭窗口](#)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 [网管信箱](#) | [网站导航](#)  
版权所有：中共宁波市委党校 系统建设：宁波市委党校信息化办公室  
联系电话：87082028 Email：[admin@nbdx.cn](mailto:admin@nbdx.cn)